

院共同課程 (2 學分)

研究方法與論文寫作

系基礎課程 (22 學分)

中國通史[3]
 臺灣通史[3]
 世界通史[3]
 史學導論[3]
 地理學通論：人文地理學
 地理學通論：自然地理學
 史學方法[3]
 中國史學史[3]

自由選修 (15 學分)

系核心課程 (26 學分)

經濟地理學；歷史地理學
 中國近現代史[3]
 西洋現代史
 氣候學[3]
 聚落地理學
 文化地理學[3]
 文化資產與保存
 口述歷史的理論與實務
 歷史傳記與寫作
 應用歷史編輯與實務操作[3]

校通識課程 (30 學分)

選修六大領域 (20 學分)

公民素養與社會關懷
 歷史文化與藝文涵養
 生命探索與環境關懷
 自我發展與溝通互動
 物質科學與生活應用
 語文應用與溝通實務

共同必修 (10 學分)

國文[4]
 英文[4]
 基礎程式設計[2]
 體育[0]
 校園服務[0]

◎課程架構圖說明

應用歷史學系畢業學分

至少 128 學分

- 1.校通識課程 30 學分
- 2.院共同課程 2 學分
- 3.系基礎課程 22 學分
- 4.系核心課程 26 學分
- 5.系選修課程 33 學分
(至少須修畢 1 學程)
- 6.自由選修 15 學分
(本系或外系課程皆可)

◎備註：

- 1.不同模組中等同課程，相關模組皆可承認，惟畢業學分僅計算一次。
- 2.修讀學分以本系課程為主，若修讀外系與本系相同或類似課名之課程、本系或外系開設之教學卓越計畫課程、就業學程等，仍然屬於外系學分。
- 3.本架構圖為制表日之規定，未來校通識課程若有異動依本校教務處公告為準。

應用歷史學系 111.12

「應用歷史」學程

【學術型】(至少 16 學分)

計量地理學；地理思想
 族群關係；文化創意產業
 地區歷史與時代[3]
 美國媒體與現代中國[3]
 國際禮儀與文化
 數位人文與史學研究
 氣候變遷[3]；影像與景觀處理[3]
 方志選讀；日治時期臺灣史
 全球化與在地化
 地方傳說與創作[3]
 臺灣史史料選讀
 應用歷史與公眾史學
 環境生態學[3]
 戰後臺灣政治史
 應用史學實習；環境史
 史學名著選讀

「區域歷史與地理」學程

【學術型】(至少 16 學分)

世界地理[3]；世界文化史
 區域地理學[3]
 臺灣文化史
 中國地理
 西洋中古史；清史
 臺灣地理
 近代中西文化交流史
 美國外交史；海峽兩岸關係史
 歐洲近代文化史
 中國近代經濟史
 海峽兩岸關係史
 亞太地理
 美洲地理
 臺灣區域史[3]
 日本史
 東南亞史

「文化資產與觀光」學程

【實務型】(至少 16 學分)

博物館學；臺灣歷史與古蹟[3]
 歐美文化與世界遺產
 歐洲文化遺產與觀光
 英國文化與實用觀光英語
 旅遊文化
 臺灣寺廟建築
 觀光地理學[3]
 社區營造與地方產業
 臺灣民俗與文化
 世界文化遺產
 社區營造與實務
 文化遺產與地理學
 影視產業與歷史文化
 文化展演與規劃設計
 地方發展與歷史文物
 宗教景觀與地理學[3]